

长岭瀚潍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相关信息公布情况

企业名称	长岭瀚潍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闫志伟			
企业所在地址	松原市长岭县环城工业集中区岭南园区			
排放污染物名称	<p>废气：焚烧炉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二噁英及重金属、恶臭气体；活性炭仓、消石灰贮仓和灰库仓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垃圾库恶臭气体污染因子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应急用生物质锅炉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食堂油烟。</p> <p>废水：垃圾渗滤液主要污染因子为 pH、SS、COD、BOD₅ 及 NH₃-N 等；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COD、BOD₅ 等；冷却排污水、锅炉排污水污染因子为盐类、SS 等。</p>			
污染物排放方式	<p>废气：焚烧炉废气采用“SNCR 脱硝+半干法喷雾反应塔+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组合工艺净化处理后通过高 80m 烟囱（DA001）排入大气。活性炭仓、消石灰贮仓和灰库仓颗粒物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至烟气处理车间，经车间集气装置收集后，再经二次风机送焚烧炉焚烧处置，通过高 80m 烟囱（DA001）排入大气。垃圾库在焚烧炉故障时启动，恶臭气体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22m 排气筒（DA002）排放；生物质锅炉属于应急设备，平时不开启，仅焚烧炉故障时启用，利用焚烧炉 80m 烟囱。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恶臭气体。</p> <p>废水：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的浓缩液回喷炉内焚烧处理，清水用于石灰浆制备用水，剩余部分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中循环冷却水系统补水标准用于冷却塔补水。生活污水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标准要求用于道路降尘和绿化。</p>			
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主要排放口：颗粒物：15.52t/a、SO ₂ ：62.08t/a、NO _x ：194t/a。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小时排放浓度限值	
	焚烧炉排放口 DA001(主)	二噁英类	0.1ng-TEQ/m ³	/
		氮氧化物	<300mg/m ³	<250mg/m ³
汞及其化合		<0.05mg/m ³	/	

	要排放口)	物		
		一氧化碳	<100mg/m ³	<80mg/m ³
		镉, 铊及其化合物	<0.01mg/m ³	/
		镉, 砷, 铅, 铬, 钴, 铜, 镍及其化合物	<1.0mg/m ³	/
		氯化氢	<60mg/m ³	<50mg/m ³
		颗粒物	<30mg/m ³	<20mg/m ³
		二氧化硫	<100mg/m ³	<80mg/m ³
	应急恶臭废气排放口 DA002 (一般排放口)	臭气浓度	2000	
		硫化氢	0.33kg/h	
		氨	4.9kg/h	
超标及超总量情况	无			
主要能源品种及消耗量	生活垃圾、生物质、柴油			
单位产值能耗	0.072tce/万元			
单位产品能耗	5.74×10 ⁻⁶ tce/kWh 发电量			
超过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	无			
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数量、用途	无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	无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飞灰稳定化后进入长岭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 半干法脱硫副产物均匀混入飞灰中, 稳定化后进入长岭县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 废机油、化验废液、废布袋等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清运和处置。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备案编号: 220722-2022-01-M, 定期开展演练。			